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SH EXPRESS DELIVERY HOLDINGS GROUP CO., LTD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5)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載於該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所佔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785,479,816 (100.000000%)	0 (0.000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所佔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2(a)	重選潘俊峰先生出任執行董事。	785,479,816 (100.000000%)	0 (0.000000%)
2(b)	重選麥家榮先生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785,367,616 (99.985716%)	112,200 (0.014284%)
2(c)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785,477,816 (99.999745%)	2,000 (0.000255%)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85,479,816 (100.000000%)	0 (0.000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785,365,616 (99.985461%)	114,200 (0.014539%)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本公司股份。*	785,477,816 (99.999745%)	2,000 (0.000255%)
6.	動議待上述第4及5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目之額外股份。*	785,365,616 (99.985461%)	114,200 (0.014539%)

* 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該通告。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46,287,188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

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放棄就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投票之持有人所持之股份。

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人。

代表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俊峰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俊峰先生及湯大從先生；非執行董事聞俊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海明博士、麥家榮先生及宋泳森先生。